
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
晒字路绿化工程

施工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编号：威招审 sg201916023 号

招标人：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8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晒字路绿化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晒字路绿化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镇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招标范围

施工及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缺陷的修复阶段，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项目基本情况

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晒字路绿化工程，位于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概算投资约为 2010 万元。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6 个月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且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中包含园林绿化相关工程，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4）申请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资格预审。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要求承担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以毕业证书所学专业为准）；

（2）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预中标或中标工程的项目经理；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联合体投标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资格预审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申请人才能参加资格预审。

2.潜在申请人查看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收到，申请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疑问。

4.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资格预审办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9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9 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家且没有超过 9 家时，资格评审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九、其他

无

十、招标文件获取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十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资格预审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驻地 地 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 90 号
财富大厦 10 楼

邮 编：	邮 编： 264400
联 系 人：于龙飞	联 系 人： 于丽丽、孙青
电 话：13561859673	电 话： 0631-8456544、1315631019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shandonghongwen@163.com
网 址：	网 址： www.wdzbzx.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一、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地址：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驻地 联系人：于龙飞 电话：1356185967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 90 号财富大厦 10 楼 联系人：于丽丽、孙青 电话：0631-8456544/13156310198
1.1.4	项目名称	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晒字路绿化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
1.2.1	资金来源	镇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缺陷的修复阶段，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6 个月
1.3.3	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且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中包含园林绿化相关工程，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 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

		<p>“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p> <p>(4) 申请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资格预审。</p> <p>二、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p> <p>(1) 要求承担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以毕业证书所学专业为准）；</p> <p>(2) 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预中标或中标工程的项目经理；</p> <p>(3)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三、联合体投标</p> <p>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凡参加本次投标的企业，须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投标文件中须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资料”处附登陆后一体化首页截图（须体现投标单位名称），否则否决其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 形式：请申请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9 年 7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前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通知后 24 小时内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所有内容
3.2.4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一年，2018 年
3.2.5	近年承建的类似项目的日期要求	三年，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止。
3.2.7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日期要求	三年，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止。
3.3.1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按资格预审文件中格式要求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	申请文件份数如下：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5 份 可编辑的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份数：1 份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1.2	内、外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界石镇 S205 道路绿化、一四线道绿化、晒字路绿化工程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招标人的地址：威海市文登区界石镇驻地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19 年 7 月 30 日 9 时 0 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	威海市文登区天福办文昌路 106-1 号四楼（宏利物流南与秀山东路路口-蓝海投资楼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第三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否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	审查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

		<p>家库中随机抽取。</p> <p>注：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评标专家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严重失信主体，将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与评标活动。</p>
5.2	资格审查方法	<p>有限数量制</p> <p>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9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9 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家且没有超过 9 家时，资格评审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p>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资格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收到投标邀请书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予以确认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词语定义	
9.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绿化工程。	
9.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补充要求	
9.2.1	<p>1、“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p> <p>2、项目管理人员的 6 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材料(包括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证明，须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金收入证明和聘用单位出具的“聘书”）；</p> <p>3、“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2 个网站失信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括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p> <p>4、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等。</p> <p>5、项目经理配备必须符合资格要求；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按标准配备齐全，安全员持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上岗。</p>	

	注： 资格预审中配备的项目人员在投标时不允许调整，须为同一组班子成员。
9.3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适用于有限数量制)
9.3.1	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分为“正选”和“候补”两类。资格审查委员会应当根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 3.4.2 项的排序,对通过详细审查的情况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将不超过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 1 条规定数量的申请人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正选),其余的申请人依次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候补)。
9.3.2	根据本章第 6.1 款的规定,招标人应当首先向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正选)发出投标邀请书。
9.3.3	根据本章第 6.3 款、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项目经理不能到位或者利益冲突等原因导致潜在申请人数量少于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 1 条规定的数量的,招标人应当按照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候补)的排名次序,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9.4	监督
	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招投标管理机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5	解释权
	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6	招标人补充的内容
9.6.1	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预中标资格,扣缴投标保证金;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6.2	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参加资格预审会议。否则,招标人将不予接受,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无效。参加资格预审的人员应熟悉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情况,能够对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提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p>9.6.3</p>	<p>申请人应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同时提交以下证明材料，以便审查委员会核 验：</p> <p>(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p> <p>(2) 提供印制有二维码标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也可提供原件），评标时可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扫描营业执照复印件二维码的方式进行查询和 评审。</p> <p>(3) 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原件及安全考核 B 证原件，或园林绿化专业中级 及以上职称证书（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须提供学历证书原件）。</p> <p>(4) 拟派安全员的证书原件、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原件。</p> <p>(5) 通过的体系认证证书原件。</p> <p>(6)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p> <p>(7) “申请人工程质量获奖”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办法）。</p> <p>(8) 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p> <p>注：以上第（1）至（4）项为资格预审时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原件，原件及复 印件齐全且一致，任何一项材料原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否决其投标。（6） —（8）项原件不携带者相应项不予计分（原件及复印件齐全且一致）。</p>
<p>9.6.4</p>	<p>1、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或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 信被执行人。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new_index.html）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 责人、委托代理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否 决其投标。（投标单位须在申请文件中附上述查询截图彩色扫描件，若开标现场查询 结果，与投标文件中所附截图不一致，作否决投标处理。）</p> <p>2、资格预审现场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 定程序进行查询，资格预审申请人若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否决其 投标。</p> <p>3、资格预审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场地调 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p> <p>4、扫黑除恶投诉部门：威海市文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0631-8456617。</p>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已下载 ztb 格式文件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经理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不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形式及时间详见前附表须知。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

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2.3.2 申请人收到修改的内容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知招标人。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申请人相关资料；
- (5) 企业实力及信誉情况表；
- (6)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 (7) 项目经理实力与信誉情况表；
- (8) 承诺书；
- (9)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 (10) 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
- (11) 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营业执照、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通过审核的网上截图、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复印件。

3.2.4 “近年财务状况”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5 “近年承建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施工合同、经提供经主管部门备案或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中标公示截图复印件，具体年

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附的类似业绩等复印件，可放置其主要页，但应能体现建设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主要内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应附相关证件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6 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证明，须上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金收入证明和聘用单位出具的“聘书”)。

3.2.6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和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光盘分别密封在三个内封套内，再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封套中。内封套上右上角正确标明“正本”、“副本”或“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并在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外层包封不得盖章。**

4.1.2 内、外封套还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 原件资料中须附提供资料明细清单一份，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递交。原件资料不用密封。

4.1.4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组建，推选一名审查委员会主任。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

审查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6、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

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p>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p>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9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9 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家且没有超过 9 家时，资格评审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联合体申请人	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2.2	详细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印制有二维码标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评标时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扫描营业执照复印件二维码的方式进行查询和评审（也可提供原件）
	项目经理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园林专业的中级职称证（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以毕业证书所学专业为准）且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预中标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	凡参加本次投标的企业，须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申请文件中须附登陆后一体化首页截图（须体现投标单位名称），否则否决其投标。
	失信查询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 ）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否决其投标。（投标文件中须附相应复印件）。 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

			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	
2.3	评分标准	评审打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财务状况 (10分) 申请人实力及信誉 (45分)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 (12分) 企业认证 (6分) 承担本项目的优势说明 (27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须提供证明材料
		申请人财务状况 (10分)	<p>申请人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净资产大于等于 8000 万元得 5 分，净资产大于等于 3000 万元小于 8000 万元得 3 分，净资产小于 3000 万元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企业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评审报告，企业 2018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在小于等于 50%的，得 5 分； 2018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在 50-70% (含) 之间的，得 3 分； 2018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在 70-90% (含) 之间的，得 1 分； 2018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 > 90% 的，不得分； 注：比例不足 1% 按 1%计。本项最高计 5 分。相关证明文件开标现场提供原件，否则不予计分。</p>	提供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申请文件中附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齐全且一致，否则不得分。

申请人实力和荣誉 (45 分)	申请人类似业绩 (25 分)	申请人自 2016 年以来承建的类似工程，合同额 \geq 2000 万元的，每有一项得 5 分；合同额在 1000 万元（含）-2000 万元的，每有 1 项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25 分。	类似工程加分时间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时投标文件中须附施工合同复印件、经主管部门备案或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中标（公告）公示网上截图，投标文件中未附上述截图或复印件，不予加分。预审现场提供原件核验。
	申请人工程获奖 (15 分)	申请人 2016 年以来获得质量安全奖项：国家级优质工程奖奖项每有一个得 5 分，省级奖项每有一个得 3 分，市级奖项每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	开标现场提交获奖证书原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或经主管部门备案或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原件（两者同时具备）作为有效业绩，以获奖时间为准进行加分，申请文件附复印件，不满足要求或不携带原件不予计分。
	申请人信用 (5 分)	申请人持有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等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的得 5 分，AA 级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的得 3 分，A 级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的得 1 分。备注：本项只计最高分，不重复计分。	开标现场提供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证明原件（信用报告中须具有征信机构的《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申请文件中附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齐全且一致，否则不得分。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 (12 分)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7 分)	1、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或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等。项目经理配备必须符合资格要求；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按要求配备齐全，得 5 分。必

		<p>须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配备，否则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p> <p>2、技术负责人取得园林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2 分。</p>	<p>保险证明材料（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证明，须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金收入证明和聘用单位出具的“聘书”），申请文件中附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齐全且一致，否则不得分。</p>
	项目经理（5分）	<p>施工经验年限（5分）： 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0 年(含)以上，得 5 分，6-10 年得 3 分，5 年以下得 1 分。</p>	<p>提供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为计分依据，日期以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时间为准。</p>
企业认证（6分）	企业认证（6分）	<p>企业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 2 分，最高计 6 分。</p>	<p>开标现场申请人提供认证证书原件为计分依据，申请文件附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p>
优势说明（27分）	<p>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27分）</p>	<p>1、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工期安排；（5分）</p> <p>2、质量保证措施（6分）；</p> <p>3、造价控制措施；（6分）</p> <p>4、简要阐明本项目施工难点和重点；（5分）</p> <p>5、承担本项目施工的优势说明（5分）。</p> <p>（评委对每一个申请企业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p>	

备注：1）近三年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近五年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此类推。

2）同类或类似工程为绿化工程。

1.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3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3.4.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个且没有超过本章第 1 条规定数量的，

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章第 1 条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3 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3.4.3 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4.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无效标条件

A0、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是本章“资格预审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1 无效标条件

申请人或其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A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A1.2.1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A1.2.2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A1.2.3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A1.2.4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A1.2.5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相互混装的；

A1.2.6 不同申请人的申请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A1.2.7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A1.2.8 不同申请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申请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A1.2.9 资格审查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A1.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保险的；

A1.4 不按资格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5 申请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6.2 款规定出席资格审查会议的；

A1.6 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或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申请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A1.7 未按要求提供“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首页截图（须体现申请人名称）。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申请人相关资料
- 五、企业实力及信誉情况表
- 六、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 七、项目经理简历表
- 八、承诺书
- 九、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 十、承担本项目的优势
- 十一、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招标的投标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7、我方完全认同资格预审文件的所有内容。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复印件

申 请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申请人相关资料

1、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体系认证情况	说明：通过的认证体系、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					
备 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等资料复印件。

2、近年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指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注：除财务状况总体说明外，应特别说明企业注册资本、净资产及资产负债率等。

2、近三年企业承建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万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按“近三年企业承建的类似项目汇总表”中所列项目逐项填写本表。后附施工合同、经主管部门备案或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中标公示截图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申请人实力情况

后附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信用等级报告复印件（若有）。原件复印件齐全且一致，否则不得分。

4、工程质量获奖情况

后附获奖证书及施工合同或经主管部门备案或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原件，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原件复印件齐全且一致，否则不得分。

5、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备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申请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七、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不良行为记录					

八、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预中标或中标工程项目的
项目经理。

（2）申请人和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有（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的情况。

（3）申请人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4）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有（无）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
及重大合同纠纷。

（5）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有（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
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贿犯罪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六、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十、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

主要编制内容包括：申请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工期安排，对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对项目的造价控制措施、简要阐明本项目施工难点和重点、承担本项目施工的优势说明等。

十一、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